

证券代码：839241

证券简称：香如生物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现场召开和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0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241	香如生物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盈科（南京）律师事务所吴宇、吴媛媛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应尽职责。结合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应尽职责。结合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摘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公司编制了《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2 年财务进行审计中发现公司的 2021 年财务报表有差错，出具了《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此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使公司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采用了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本年度利润暂不分配，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2 年，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公司与其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市场价格标准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九) 审议《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

因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苏亚金专审[2023]187 号）、《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苏亚金审[2023]52 号），为确保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结合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及有关情况，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相应内容进行更正。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7日9: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徐相如；联系电话：0518-83217777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与会监事签定确认的《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香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